

广州珠江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第四季度经营情况简报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公司 2020 年第四季度房地产项目情况

2020 年第四季度，广州珠江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房地产项目实现销售面积 75,858.68 平方米，同比上升 71.55%；实现销售金额 190,597.43 万元，同比上升 143.74%。

2020 年第四季度，塔岗村、公安村 83101234A20019 号地块取得《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》，开工面积 2,271.75 平方米；2020 年年度，公司新开工面积 715,891.04 平方米，占本年度计划目标的 114.92%。

2020 年第四季度，长沙柏悦湾一期取得《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》，竣工面积 103,940.58 平方米；2020 年年度，公司新增竣工面积 245,162.70 平方米。

2020 年第四季度，公司有新增南沙湾 2020NJY-14 项目，用地面积 42,897 平方米，规划计容建筑面积 104,743 平方米，建筑面积 147,055 平方米，公司所占权益为 50%。

二、公司 2020 年第四季度房地产出租情况

2020 年第四季度，公司商业物业、住宅及停车场可供出租总面积 141,977.93 平方米，酒店及公寓可供出租客房套数 157 套，公司实现物业经营收入 3,348.82 万元。因部分商业物业对外销售，广东板块商业物业减少总建筑面积及可供出租总面积 542.05 平方米。

由于存在各种不确定性，上述经营指标和数据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可能存在差异，因此相关数据为阶段性数据，仅供投资者参考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珠江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月30日